

梅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梅市府〔2019〕25号

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招商引资三年行动方案（2019—2021年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梅州市招商引资三年行动方案（2019—2021年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请径向市商务局反映。



梅州市招商引资三年行动方案

(2019—2021年)

为贯彻落实市委七届六次、七次全会精神，进一步调动全市招商力量，形成招商引资合力，提升招商引资的质量和水平，加快构建“5311”绿色产业体系和“五星争辉”区域发展新格局，夯实宜居宜业宜游“世界客都·长寿梅州”产业基础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市委七届六次、七次全会精神为指引，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契机，以创新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为主要抓手，进一步拓展招商领域，重点瞄准欧美发达国家、粤港澳大湾区、长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招商引资；进一步优化投资营商环境，加强我市重大平台和重点园区等招商引资载体建设，提升产业集聚发展水平；强化产业链招商，不断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。通过三年的奋力工作，推动我市的重大平台和重点园区招商引资取得明显成效，产业集聚发展水平明显提升，产业核心竞争力得到明显提高，营商环境得到明显改善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(一) 因地制宜、科学谋划。深入分析我市优势资源、产业基础及产业发展方向，研究把握国际、国内资本流动趋势，进一步明确招商引资主攻方向和主要目标，推动引资、引技、引智有

机结合。

(二) 突出重点、明确方向。突出面向粤港澳大湾区、长三角等发达经济体的招商引资，突出围绕我市“5311”绿色产业体系招商引资，突出围绕重大发展平台和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业园区为重点载体的招商引资，重点引进重大项目、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核心技术。

(三) 创新方式、合力招商。创新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，坚持市场主体、政府引导方针，建立健全政府部门、行业组织、专业服务机构相互合作的多渠道招商渠道。

三、发展目标

按照“一年打基础、两年有起色、三年见成效”的总体安排，重点引进电子信息、机电制造、互联网、文旅、体育、大健康、特色现代农业等产业，努力构建全市“5311”绿色产业体系。

——招商引资成效明显。力争到 2021 年全市共实现招商引资计划投资总额 1500 亿元以上，其中：2019 年 450 亿元，2020 年 500 亿元，2021 年 550 亿元。

——重大项目明显增加。全市每年新增世界 500 强企业、行业龙头企业投资项目 3 个以上；引进计划投资额 10 亿元以上项目 20 个。

——产业链招商效果显著。2019 年，逐步夯实产业链招商工作基础；2020 年，引进一批现代服务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等现代产业龙头带动项目，促进产业链结构调整优化；

2021年，着力充实产业链上下游配套项目，推动完善我市现代产业体系。

四、重点方向

(一) 五大传统产业方面。围绕烟草、电力、建材、电子信息、机电制造五大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开展招商引资工作，加快烟草、电力、建材产业绿色化改造，推动电子信息、机电制造产业向产业链、价值链高端攀升，每年引进3个计划投资额10亿元以上项目。其中：

1. 烟草产业：争取完善种植、复烤、卷接的一体化产业链，打造在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烟草种植和卷烟生产基地。

2. 电力产业：争取引进太阳能、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项目，推动电力产业优化发展。

3. 建材产业：争取引进上游绿色矿产开采项目，中游新型墙体材料、新型保温材料、新型防水材料、室内装修构件、蒸压加气混凝土制品等装配式建筑材料生产项目及相关研发机构，下游建材产品交易流通项目，推动建材产业转型发展。

4. 电子信息产业：依托梅州高端电路板产业基地、丰顺电声产业集群，争取引进5G通讯、智能驾驶、智能家电、智能视听设备生产等相关企业、行业协会、创新平台，推动电子信息产业高端发展。

5. 机电制造产业：依托广汽零部件产业园，争取引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汽车及零部件、汽车电子生产等相关企业及研发机

构，推动机电制造产业集群发展。

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相关市直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]

（二）文旅产业方面。加大梅州旅游城市形象宣传推介力度，扩大梅州文化旅游品牌影响力，瞄准景区景点、主题公园、游乐设施生产、虚拟旅游、旅游投融资、旅游配套产品生产等领域开展招商引资，每年引进8个计划投资额10亿元以上文旅项目，引进国际知名的酒店集团、度假村、旅行社、旅游管理公司及综合效益好、技术含量高、资金需求量大的旅游项目，发展文化旅游、生态旅游、红色旅游、工业旅游、都市旅游、乡村旅游等多种旅游业态，形成全域旅游融合发展新格局，积极创建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市。
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市商务局]

（三）互联网产业方面。以广梅共建省级大数据产业园、广东115科技、紫晶存储为龙头，引进一批大数据存储、处理、分析、加工、应用、软硬件配套、智慧硬件设备制造等项目和互联网、物联网、云计算、数字创意、电子商务、信息服务等企业，推动互联网产业全链条发展；大力招引互联网企业在梅州设立数据存储中心，将大数据存储环节向梅州转移，推动梅州成为大湾区金融、商贸、航运、物流、海关、通讯等领域的数据备用存储后台、粤北智慧产业基地。
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梅州高新区管委会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商务局]

(四)体育产业方面。发挥足球之乡品牌及“两甲一超”职业球队资源，争取引进体育场馆建设企业、赛事运营公司、体育传媒公司、赛事直播、数据统计等技术服务类公司、体育装备制造、体育旅游等体育衍生品供应企业，策划举办足球、马拉松、徒步、定向越野、山地自行车等赛事，带动其他体育休闲产业项目发展，打造体育竞技生态，努力建设国内有影响力的体育休闲城市、足球特区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体育局、市商务局]

(五)大健康产业方面。依托梅州生态、长寿、富硒等优势，以创建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为契机，瞄准健康管理、生物制药、医疗装备制造、康复智能、养老养生、中医药全产业链等领域开展招商引资，每年引进5个计划投资额10亿元以上大健康产业项目，引入一批中医药科研成果在梅州转移转化和产业化发展，推进特色原料技术创新，延伸发展辅料药，提升中医药制造技术水平，加快中医药、医疗服务、健康养生等产业发展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蕉华工业园管委会，市卫生健康局、市商务局]

(六)特色现代农业方面。围绕梅州柚、嘉应茶、客都米、平远橙等优势农产品，瞄准农产品精深加工、休闲农业、旅游农业、观光农业、现代农业产业园、农业综合体等领域开展招商引资，引入农产品精深加工及附属产品综合利用开发企业，推动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全面发展，促进农业与旅游、文化、食品、康养、

体验等融合，推进建设家庭农场、休闲农庄、农家乐等休闲观光农业示范项目。每年引进 4 个计划投资额 10 亿元以上特色现代农业项目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]

五、工作举措

（一）强化招商引资主体责任。强化市县各级各部门招商引资主体责任，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各级各部门领导的重点工程。市级领导带头抓，对分管领域的重大招商项目，带头研判、带头对接、带头洽谈。县级领导亲自抓，对招商引资工作亲自参与、亲力亲为，扑下身子抓洽谈，直接挂帅抓项目，不断争跑项目，不停洽谈项目。市有关部门联动抓，各部門根据职能分工密切配合、形成合力，主动沟通、强化协调，对招商引资项目靠前服务，形成上下会战招商引资的生动局面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蕉华工业园管委会，相关市直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]

（二）建立“四个一”招商服务机制。牢固树立“产业兴市、项目为王、企业第一”理念，对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实行“四个一”招商服务机制（即一个项目、一个领导、一个专班、一抓到底），从项目策划、线索生成、宣传推介、对接洽谈、项目签约，到项目规划、审批、开工、达产等全过程提供细致、快捷、周到的高效服务，推动项目加快落户、加快建设、加快投产运营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蕉华工业

园管委会，相关市直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】

(三)开展招商推介系列活动。市县两级要以专题性推介梅州投资环境为主线，借助粤台港澳经贸交流、海外经贸文化联络处等平台及各类节庆活动，组织开展好招商推介系列活动，优化活动安排、创新活动形式、提升活动的专业化水平，着力提高活动的精准度，增强梅州的知名度和影响力。市级层面每年在北京、上海、广州、深圳等地组织举行1—2场招商推介会，各县(市、区)、园区围绕主导产业发展方向，每年举办1场以上专题招商推介会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、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蕉华工业园管委会，市商务局]

(四)推进驻外招商。各县(市、区)、园区要组建专业招商小分队，面向北京、上海、广州、深圳等重点城市开展招商引资工作，原则上要在粤港澳大湾区派员进行驻外招商，开展客商联络、对接企业、项目跟踪等工作；市政府驻京联络处、驻穗办要强化招商职能，进一步发挥招商引资先头部队作用，主动做好招商线索收集、日常项目跟踪等工作，配合各县(市、区)、园区做好驻外招商工作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、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蕉华工业园管委会，市商务局、市政府驻京联络处、市政府驻广州办事处]

(五)推行中介招商。各县(市、区)、园区要主动对接各类商协会、知名中介招商机构，探索建立委托招商、代理招商等市场化招商机制，充分利用商协会、中介机构的信息、人脉、产

业渠道资源，开展各类投资推介活动，积极对外宣传推介我市投资营商环境，通过购买服务、委托招商、中介招商等形式引进优质项目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蕉华工业园管委会，市商务局]

（六）深化乡贤回乡工程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园区要深入实施“乡贤回乡投资兴业工程”，建立健全“乡贤回乡”工作机制，持续完善外出乡贤信息库，大力策划项目回迁、资金回流、人才回归。密切与国内外梅州商会、客家商会的联系，加强亲情沟通，发挥商会信息灵通、人脉资源丰富等优势，协作开展招商活动，推动“客商回归”工作常态化、高效化发展，吸引更多梅州籍客商回乡投资。[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蕉华工业园管委会，市商务局]

六、工作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统筹协调。市商务局作为全市招商引资职能部门，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全市招商引资工作。各职能部门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按照方案要求，创造性抓落实，进一步细化招商工作计划，明确具体抓手，压实工作责任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实。各部门加强联动，共同协调解决引进项目落户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合力推动招商引资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政策支持。在市级层面依法依规出台各类招商引资扶持政策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和梅州高新区管委会、蕉华工业园区管委会依照市级政策措施，结合各地实际情况，制定

具体实施细则，增强招商引资吸引力，强化政策支持。

（三）提升服务水平。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，加快“数字政府”建设，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、“马上办、办就办好”和“一门式一网式”政府服务模式，努力营造零障碍、低成本、高效率的营商环境。认真落实省“实体经济十条”“民营经济十条”政策，并加大宣贯力度，确保政策落地生效。严格落实政府与企业“双月”定期沟通制度、市县两级政府领导挂钩服务制度，为企业提供“母亲式”营商服务，及时协调企业融资、用地、用工等方面问题。

（四）加强队伍建设。优化组合好市县招商队伍，通过组织外出进修学习和聘请专家学者授课等方式，加强招商队伍的培养、培训，提高梅州招商队伍的整体水平。通过引才引智活动，积极引进法律、产业、经济和商务洽谈等专业人才，打造一批熟悉国家法规和国内外产业发展趋势、掌握本地资源优势并具备良好沟通谈判技能的综合型招商人才队伍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各单位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
市纪委办公室，梅州军分区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1月26日印发